证券代码：603629　　证券简称：利通电子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98

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及互联网通讯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邵树伟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经公司董事审议和表决，本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议案一：《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议案二：《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，在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，坚持

以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。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议案三：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26 年 11 月 17 日 14:00 在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

三、报备文件

1、《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
2、《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31 日